

证券代码：839830

证券简称：晶晟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无锡晶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决议，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上午 10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830	晶晟股份	2025 年 5 月 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律师事务所律师参会。

（七）会议地点

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汉江路 9 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无锡晶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1）、《无锡晶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2）。

（二）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董事会编制的《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监事会编制的《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审议董事会编制的《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在总结公司 2024 年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及制定 2025 年的生产经营计划情况下，审议董事会编制的《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发展趋于良好，为更好的回馈投资者，公司拟对 2024 年度进行权益分派，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晶晟股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七）审议《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无锡晶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2025 年度公司拟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无锡晶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九）审议《关于授权公司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增加公司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授权公司在自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以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信用度高、风险低、流动性好、期限在 1 年以内的理财产品。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无锡晶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应出示身份证明（身份证、护照）；
2. 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上午 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黄晋

地址：无锡市新吴区汉江路 9 号公司会议室

邮编：214028

电话：0510-66618869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无锡晶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无锡晶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